

垫桂阳街道发〔2021〕83号

**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2021年桂阳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
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村（居）民委员会，街道各办、所、站、中心、大队：

现将《2021年桂阳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2021年8月23日

2021年桂阳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要点

为加强全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有效防范事故灾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县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全县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垫江府发〔2021〕4号)要求，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2021年全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持续深入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体系建设，为推动“十四五”良好开局、加快建设“三区两地一节点、郊区新城双‘50’”、富民强县升位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二、工作目标

全年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一般事故，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严格控制因灾亡人事故，严格防范已监测地质灾害点发生亡人事故

件，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3%以内。

三、重点任务

（一）强化工作措施，深化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1. 聚焦根本性问题落实根本性措施。将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为促进全街道安全发展的关键举措和重要途径，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严格落实《桂阳街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挂图作战任务（问题）清单》，深入查找影响安全生产的本质性、根源性问题，制定解决问题的针对性、根本性措施，完善问题隐患清单和措施制度清单，挂图作战，打表推进，坚决把各项问题及隐患整改到位，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专班，加强牵头部门统筹协调和检查督促，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整治到位。

2. 深化“两重大一突出”专项治理。各行业领域要聚焦重大安全风险、重大安全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巩固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成果，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已关闭煤矿日常安全监管；深化道路交通“三化六体系”整治，严格“两客一危”车辆动态监管；持续开展建筑施工“两防”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法发包、转包、分包、挂靠和无证施工等行为；开展工贸企业风险隐患“销号管理”，彻查彻治粉尘防爆、铝加工企业重大安全隐患；深化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电气火灾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教育、卫生、民政、

文化、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要结合实际开展专项治理。

（二）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

3. 推动基层应急机构规范化建设。立足“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要求，围绕机构设置、职能职责、人员配备、设施装备、执法检查、监管监控、工作制度、救援队伍等8个方面，配合县上完成应急机构规范化建设，打通应急管理“最后一公里”，不断提升全街道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

4. 开展应急知识大宣教。开展应急知识进企业、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进农村“五进”活动。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等活动，开展“最美应急人”评选，加大企业员工安全生产三级培训力度。

（三）加强预防治理，改善安全保障基本面。

5. 改善安全生产基础条件。结合民生实事办理，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完成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老旧小区消防安全改造、老旧电梯改造等年度任务。

6. 推进防灾减灾基础工程。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建设。加强森林防火站、消防水池、智能监控、防火阻隔“四大工程”建设，加快推进森林防火高风险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完成县上下达的森林防火标准化检查站和林火智能监控建设任务。

7. 大力统筹城乡安全发展。强化城市安全规划刚性约束，健全城市安全运行管理机制，城乡规划布局、设计、建设、管理等

各项工作必须以安全为前提，定期排查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设施的安全风险点、危险源，落实管控措施，加强重大活动安全风险管控，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四）压实各方责任，构建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8. 压实党政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履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责任制规定，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其他成员直接领导责任。党政领导干部要改进作风，深入基层检查督查，解决安全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问题。

9. 压实街道涉安站所室属事监管责任。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站所要按照“三个必须”要求，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强化对行业安全的统筹监管责任和专项监管责任，确保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覆盖。

10. 压实村（社区）属地监管责任。各村（社区）在职责范围内履行属地监管职责。切实加强本辖区农村道路交通、消防、村民自建房、农电、规模(限额)以下企业及个体经营单位等行业领域的日常监管。开展气象灾害、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抓实先期处置和主动避让，建设群测群防体系，科学组织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强化防汛减灾物资储备和管理，落实基层防灾减灾责任制，组织群众转移，做好统计、核实、上报灾情等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11. 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做到责任、投入、培训、管理、救援“五到位”。坚持长期抓标准化，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三年行动。坚持平常抓“日周月”隐患排查，开展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厂长经理月排查。

（五）加强应急准备，提高事故灾害处置能力。

12. 加强风险研判和落实管控。建立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制定定期和重要时段节点、重大变化情况、重大活动风险辨识清单，强化动态风险研判，落实管控责任和措施。开展安全生产风险普查行动，全面启动全街道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13. 强化灾害监测预警和响应。加强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强化预警逐级精准发布，提升预警响应效能。加强地质灾害“四重”网格化监测和专业监测；加强河流水库特别是中小河流和小水库水情汛情；开展森林火灾易发重点时段、人群、区域及重大隐患治理。推进灾害监测员多员合一，集中开展培训和管理，实现社区(村)和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全覆盖。

14. 完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以行业专业抢险救援队伍为骨干、以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打造专常群结合的应急救援力量。

15. 提升事故灾害应急救援能力。加快应急预案修订，强化

基于情景构建的实战化演练,落实事故灾害救援现场指挥官制度,发生突发事件时,各村(社区)要第一时间上报并配合相关部门和专业救援队伍赶赴现场处置。

四、工作要求

各村(社区)、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重特大事故灾害教训,深入整改“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突出问题,切实承担“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政治责任,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将应急管理纳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重点督查内容,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建立年度重点工作季度通报、年终考核制度,确保本工作要点明确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